



412139S-2021



禹州市良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YLT 0002S-2021

淀粉制品

2021-09-09 发布

2021-09-09 实施

禹州市良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禹州市良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李梦、李晓丽。

H N

Q B

淀粉制品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淀粉制品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食用小麦淀粉、食用红薯淀粉、食用绿豆淀粉、食用山药淀粉、食用马铃薯淀粉、食用玉米淀粉、食用木薯淀粉、食用豌豆淀粉中的一种或几种为主要原料，添加菠菜粉、南瓜粉、胡萝卜粉、芹菜粉、紫薯粉、番茄粉、红甜菜粉、黄梨粉、红枣粉、黑芝麻粉、山药（铁棍山药）粉、食用盐、碳酸钠、脱氢乙酸钠中的一种或几种，经加水和浆、成型、干燥或不干燥、包装加工而成非即食淀粉制品。

根据产品配料不同可分为不同种类：土豆粉皮（条、丝、宽粉）、山药粉皮（条、丝、宽粉）、川粉（淀粉制品）、菠菜风味粉皮（条、丝、宽粉）、南瓜风味粉皮（条、丝、宽粉）、胡萝卜风味粉皮（条、丝、宽粉）、紫薯粉皮（条、丝、宽粉）、番茄风味粉皮（条、丝、宽粉）、果蔬风味粉皮（条、丝、宽粉）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食用小麦淀粉、食用红薯淀粉、食用绿豆淀粉、食用山药淀粉、食用马铃薯淀粉、食用玉米淀粉、食用木薯淀粉、食用豌豆淀粉应符合 GB 31637 的规定。

2.1.2 菠菜粉、南瓜粉、胡萝卜粉、芹菜粉、紫薯粉、番茄粉、红甜菜粉、黄梨粉、红枣粉应符合 NY/T 1884 的规定。

2.1.3 生活饮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1.4 食用盐应符合 GB/T 5461 和 GB 2721 的规定。

2.1.5 碳酸钠应符合 GB 1886.1 的规定。

2.1.6 山药（铁棍山药）粉应清洁卫生、无腐烂、无变质、无病虫害，并符合 GB 2762、GB 2763 的规定。

2.1.7 脱氢乙酸钠应符合 GB 25547 的规定。

2.1.8 黑芝麻粉应符合 GB 19300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
性状	固态，具有本品应有的性状	从样品中随机取出一袋，倒入一洁净白瓷盘中，自然光下肉
色泽	具有本品应有的色泽	

气味、滋味	具有本品固有的气味和滋味，无异味	眼观察性状、色泽、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开水漱口，品其滋味。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17 (除经干燥的土豆粉丝、山药粉丝之外的其他经干燥的淀粉制品)	GB 5009.3
	≤ 15 (经干燥的土豆粉丝、山药粉丝)	
	≤ 75 (未经干燥的淀粉制品)	
铅* (以Pb计), mg/kg	≤ 0.4	GB 5009.12
黄曲霉毒素B ₁ , μg/kg	≤ 5.0	GB 5009.22
脱氢乙酸钠 ^a (以脱氢乙酸计), g/kg	≤ 1.0	GB 5009.121
注: * 该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的规定。		
a 仅适用于添加该食品添加剂的产品检验。		

2.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JJF 1070的规定。

2.5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6 其它要求

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；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；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；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：感官要求、水分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食用小麦淀粉、食用红薯淀粉、食用绿豆淀粉、食用山药淀粉、食用马铃薯淀粉、食用玉米淀粉、食用木薯淀粉、食用豌豆淀粉中的一种或几种为主要原料，添加菠菜粉、南瓜粉、胡萝卜粉、芹菜粉、紫薯粉、番茄粉、红甜菜粉、黄梨粉、红枣粉、黑芝麻粉、山药（铁棍山药）粉、食用盐、碳酸钠、脱氢乙酸钠中的一种或几种，经加水和浆、成型、干燥或不干燥、包装加工而成非即食淀粉制品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 GB 271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淀粉制品》要求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禹州市良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

H N
Q B